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第五次董事会（“董事会”）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7日以电邮及电话形式发出，于2014年9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董事审议，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——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向香港银行贷款人民币6亿元的议案。

为拓展融资渠道，满足本公司及司属企业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要，本公司同意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质押的方式，向香港银行申请贷款6亿元人民币。贷款期限为5年，利率每年一定。

特此公告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9月19日